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5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15人,实到12人。董事梁理理先生、陈永南先生及独立董事赵刚先生因事未参加。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决议,独立董事薪酬为年薪6.6万元(税前)。鉴于近年来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员工收入保持增长,经董事会研究拟对此进行调整,计划调整为年薪12万元(税前),在董事会经费中单独列支支付,从二〇〇七年起追溯执行。

表决结果: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二、审议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决议,“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每月均给予3000元津贴,在董事会经费中单独列支,从二〇〇五年起追溯执行。”

鉴于二〇〇七年公司经营业绩良好,经董事会研究,拟对上述决议作如下调整:“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每月均给予6000元津贴,在董事会经费中单独列支,从二〇〇七年起追溯执行。”
与会独立董事在审议了本议案后认为,公司二〇〇七年经营业绩优良,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公司效益增长明显,员工收入保持增长,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工作认真负责,为公司发展作出很大的贡献,调整津贴能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同意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津贴标准,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津贴标准的议案

三、审议公司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10.4亿元,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1.7亿元。公司于第三届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其中的1.0亿元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生产用原材料,期限是六个月。现期限已至,公司已于一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将该资金全部返还。为提高此项资金的利用率,公司决定再次将此1.0亿元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期限为二〇〇八年六月二日至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一日止共计六个月,预计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约292.5万元。由于此项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建设。公司财务部已将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将通过相关公告向广大投资者披露该笔资金的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公司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有关审议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及审议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津贴标准的议案等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定于2008年6月18日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详见《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上第一、二项议案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6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08年6月18日(星期三)上午10时00分
2. 召开地点: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召集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 出席对象:
(1) 2008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2. 审议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津贴标准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个人法人股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需填好附后的《股东登记表》,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

2. 登记时间:2008年6月16日下午15:00-17:30及6月17日上午8:00-11:30。

3. 登记地点: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科。

4. 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要求:
(1) 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入股东帐户卡、委托入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人持股凭证。

四、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程军
电话:0772-2595971
传真:0772-2595998(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广西柳州市北雀路117号股份公司证券部证券科(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45002

2. 会议费用: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登记表

兹委托参加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_____ 股东帐户号: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
持股数: _____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ST望春花 公告编号:2008-013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30日在上海浦东新区上海一尘大酒店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有29名,代表股份数为141,985,2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823%。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何平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的法律顾问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1、《200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17,884,7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60%;反对24,100,4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739%;弃权1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1%。

2、《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17,884,7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60%;反对24,100,4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739%;弃权1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1%。

3、《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17,884,8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61%;反对24,100,3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738%;弃权1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1%。

4、《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17,849,5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012%;反对24,135,6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987%;弃权1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1%。

5、《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117,731,8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2.9183%;反对24,253,4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7.0817%;弃权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0%。

6、《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117,849,6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013%;反对24,077,6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578%;弃权58,0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408%。

7、修改《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同意117,848,9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008%;反对24,

112,9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827%;弃权23,4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165%。

8、修改《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五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同意117,948,9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008%;反对24,136,2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991%;弃权1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1%。

9、修改《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117,884,2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57%;反对24,077,6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578%;弃权23,4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165%。

10、修改《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17,884,2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57%;反对24,100,3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738%;弃权7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5%。

11、《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117,885,9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69%;反对24,099,3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731%;弃权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000%。

12、修改《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117,884,2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3.0257%;反对24,077,6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578%;弃权23,4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165%。

13、关于聘请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7年度、2008年财务审计机构并每年支付40万元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117,768,748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82.9443%;反对24,098,743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16.9727%;弃权117,800股,占参加该项表决股份总数0.083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召集人晓杰、张艳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制表】: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年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部分行使表决权须特别说明)。

委托人股东帐户: _____ 受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姓名(签章):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 _____
或营业执照号: _____
受托人姓名(签章):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制表】: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7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公司于2008年5月30日召开了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30日(星期五)上午9:30-15:30
6.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6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176,044,6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91%,其中出席现场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171,986,9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7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5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057,7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会议公司董事长李志刚先生主持,除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之外,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人员以及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见证律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同意2,172,616,207股,反对1,957,001股,弃权1,471,460股。同意比例为99.84%;

(3) 发行价格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381股,弃权1,470,020股。同意比例为99.84%;

(4) 发行对象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5) 发行方式
同意2,172,616,207股,反对1,918,441股,弃权1,470,020股。同意比例为99.84%;

(5) 债券期限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31,801股,弃权1,453,6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6) 债券利率
同意2,172,657,827股,反对1,916,64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7)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8) 债券回售条款
同意2,172,657,82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1,640股。同意比例为99.84%;

(9) 担保事项
同意2,172,657,827股,反对1,916,64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0) 认股权证存续期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24,201股,弃权1,461,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1) 认股权证行权期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2) 认股权证行权比例
同意2,172,656,027股,反对1,918,44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3)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
同意2,172,654,827股,反对1,919,88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4)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及行权比例的调整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5)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6)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同意2,172,659,26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0,200股。同意比例为99.84%;

(17)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事宜的具体授权
同意2,172,657,827股,反对1,915,201股,弃权1,471,640股。同意比例为99.84%;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的议案
同意2,173,411,529股,反对1,898,081股,弃权735,058股。同意比例为99.89%;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议案
同意2,172,652,487股,反对1,382,121股,弃权2,080,060股。同意比例为99.8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见证意见。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

证券简称:园城股份 证券代码:600766 编号:2008-017

烟台园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烟台园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5月26日以传真方式发出,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副董事长徐保德先生未参与表决,也未授权其他董事代行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接受孙玉茂先生因身体原因提出的辞去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及公司总裁职务的辞呈,并对孙玉茂先生自任职以来对公司所做的杰出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董事会同时聘请郝周明先生任园城股份总裁(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

简历:
郝周明 男 45岁 大学学历,曾任山东泰山电器集团研究所所长、海阳市天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烟台园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

总裁,烟台汇龙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嘉实增长、嘉实稳健和嘉实优质基金参加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嘉实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嘉实增长;基金代码:070002)、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嘉实稳健;基金代码:070003)、嘉实优质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嘉实优质;基金代码:070099)参加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开办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具体优惠如下:
从2008年6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办理嘉实增长、嘉实稳健和嘉实优质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扣款成功,在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

率=原申购费率×0.8),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2) 中国建设银行客户服务银行电话95533,网址:www.ccb.com;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5月31日

股票代码:002005 股票简称:德豪润达 公告编号:2008-22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市香洲区支行申请办理人民币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一年;公司拟提供位于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凤1号的1至4号共124,676.77平方米工业房产(粤房地证字第C3261692、C3502536-3502541号)作为上述贷款的抵押物。目前上述房产的抵押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为此,公司大股东珠海德豪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豪电器”)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份5,000万股为上述贷款提供过渡性质押担保,待上述房产办妥抵押登记手续时解除股票质押登记。

2008年5月29日,德豪电器将所持本公司股份5,000万股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珠海市香洲区支行;质押登记日为2008年5月29日。

德豪电器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04,67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39%;上述质押的5,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47%。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08-012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合同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近日,哈尔滨电站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下属公司杭州天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直接及间接控股75%)及浙江信雅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68.8%)签订了《印度满汉2*600MW燃煤电站主机岛项目静电除尘器采购合同》、《印度满汉2*600MW燃煤电站主机岛项目静电除尘器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760万元、3700万元。

根据合同规定,杭州天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及浙江信雅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将为印度喜莱雅2*600MW燃煤电站主机岛项目和印度满汉2*600MW燃煤电站主机岛项目负责设计、制造并提供静电除尘器设备,以及设备的技术服务、安装调试、竣工交付等工作。

根据合同规定,印度喜莱雅2*600MW燃煤电站主机岛项目和印度满汉2*600MW燃煤电站主机岛项目的#1机组组所用设备交货时间为2008年9月21日,#2机组组所用设备交货时间为2009年1月21日之前。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江苏琼花 公告编号:临2008-036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07年11月30日停牌至今,停牌时间较长,至今未能取得重大进展。

为抓紧完成该项工作,本公司承诺在2008年6月6日前提交合法、完整、确定的有关该重大事项的方案及有关管理部门的原则同意文件,并在此之后尽快安排召开董事会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公司股票交易即行复牌。

如本公司不能在2008年6月6日之前完成上述承诺的事项,公司股票将于2008年6月10日10时30分起复牌,该重大事项取消。

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大事项取消后未来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权转让、定向增发等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200771 证券简称:杭汽轮B 公告编号:临2008-15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8年5月16日召开的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1、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718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派发4.00元人民币现金股息(含税),共计派现14872万元人民币;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B股股息折成港元派发,汇率按照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后第一个工作日(2008年5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1港元=0.8938元人民币)折合港币兑付;B股股息暂不扣税。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分红派息B股最后交易日为2008年6月6日;除息日为2008年6月10日;B股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6月12日。

三、派息对象
1、本公司国家股股东;

2、截止2008年6月12日(2008年6月6日最后交易日)下午深圳证

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B股股东。

四、派息办法
1、国家股股东,本次派息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2、B股股东:股息于2008年6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或托管银行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若投资者于2008年6月12日办理杭汽轮B托转托管的,其股息仍在原托管券商或托管银行处领取。

五、咨询机构及联系人
1、咨询机构: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2、咨询电话:0571-85780432 0571-85780198
咨询传真:0571-85780433
3、联系人:俞昌权、周勇梅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31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1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7人,董事范学刚先生因故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郑立平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董事会于2008年5月2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的召开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容城三元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方式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河北宏利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利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2008年4月10日《中国证券报》